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单位预算

**一、**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参与全市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动态监测相关工作。

1. 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空间确权登记的办理工作。负责市区不动产确权登记的办理工作。
2. 负责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籍调查（测绘）的具体工作。参与指导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籍调查（测绘）中介机构业务工作。
3. 负责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档案统一管理和登记信息公开查询。
4. 承担市区范围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属争议调处的辅助工作。
5. 参与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按“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全面推行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网上办、掌上办”。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的汇交、分析和共享等工作。
6. 负责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利证书管理。
7. 参与制定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业务标准和操作规程，参与指导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业务工作。
8. 完成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本单位预算，内设三个科室、五个分中心：综合科、登记科、权调科，婺城分中心、金东分中心、开发区分中心、金华山分中心、金义都市分中心。

**二、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收支总预算1421.98万元。

（二）关于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1421.9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21.98万元，占100%；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0万元，占0%。

（三）关于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1421.98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7.21万元，占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94万元，占4.6%；卫生健康支出27.74万元、占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1249.7万元，占87.9%；住房保障支出71.39万元，占5%。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047.64万元，占73.7%；日常公用支出83.16万元，占5.8%；项目支出291.18万元，占20.5%。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21.9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421.98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7.2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7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124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1.39万元。

1. 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21.9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了96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工资、奖金、各项社保缴费等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7.21万元，占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94万元，占4.6%；卫生健康支出27.74万元、占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1249.7万元，占87.9%；住房保障支出71.39万元，占5%。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7.21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职工培训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3.9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中心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1.9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本中心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06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离退休人员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27.74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291.18万元，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专项业务支出。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国土资源事务）（项）958.52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及日常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1.3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六）关于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47.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3.1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1.9万元，增加10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00%，年中将根据市外事侨务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追加指标。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00%。主要用于接待省厅、县市业务单位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业务增加，登记工作任务加大。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84.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万元，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调查及测绘外业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业务量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采购预算总额85.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8.56万元。

**2.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⑴总体情况。2021年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运转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91.18万元。

⑵重点项目情况

1.窗口临聘人员加班、激励经费148万元，绩效目标为不动产权利涉及千家万户，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利益，建立和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是当前一项重点改革任务，也是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的话题。为更好地为办事群众服务，不动产登记中心主动服务群众办事需求，力抓便民举措，让办事的企业和群众享受更多便利，获得更好体验。2019年度国土、住建、地税三部门持续推行午间值班制、政务夜市制、周末超市制（即365制）等“五制”服务，让社会公众最大限度享受“最多跑一次”改革的成果，提高政府部门勤政为民的良好形象。不动产登记办件效率大幅提高，超额完成预设目标，服务质量提升明显，加强内部队伍素质，提升服务水平，强化自身改革，不动产登记不断提速，实现延时错时办理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综合效益显著。

2.不动产登记档案数字化项目40.45万元，绩效目标为提升公共服务管理水平，建设一套完善的电子档案数据，为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的管理水平，实现登记规范化管理达标提高强有力的保障。档案数字化项目为不动产权使用人和行政司法部门提供了快速、准确的信息查询，极大提高了行政办公效率。深入便民服务各项举措，方便及时的为群众提供不动产档案查询服务。

4.**以部门为主体的绩效目标**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绩效目标管理，无相关绩效情况。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财政部门在银行开设的用于核算和反映政府非税收入以及其他需要专户管理的资金。

**3.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

**4.单位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一般结余、事业基金、专用基金和专项结余等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国土资源事务）（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金华市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

2021年3月18日